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 333 号万豪大厦 C 座十层

滨海业务部 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

新城西路 19 号鸿泰花园别墅 22 号

电话：022-66220155

天津市2016年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报告书 防伪报备页



报备号码: 0221201002320160801908456

报告编号: 立信中联审字(2016) D-0556号

报告单位: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备日期: 2016-08-01

报告日期: 2016-07-29

签字注师: 潘朝阳 汤贵宝

事务所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23733333

事务所传真: 23718888

通讯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333号万豪大厦C区10层

电子邮件: zhlcpa@163.com

事务所网址: www.zhlcpa.com

防伪监制单位: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tjicpa.org.cn>

版权所有: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津ICP备05002894号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2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3—7 页
(一) 资产负债表.....	第 3 页
(二) 利润表.....	第 4 页
(三) 现金流量表.....	第 5 页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6-7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8—49 页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Zhongli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MOORE STEPHENS

审 计 报 告

立信中联审字(2016) D-0056 号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枫管道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元枫管道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

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元枫管道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元枫管道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天津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



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七、1	133,951.35	24,720.78	短期借款	七、12	10,000,000.00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七、2	1,116,732.77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七、3	4,255,238.70	4,668,655.11	应付账款	七、13	4,062,705.35	6,252,474.10
预付款项	七、4	457,826.33	619,985.22	预收款项	七、14	16,145.00	600,190.00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七、15	75,592.38	279,600.00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七、16	1,480,386.02	758,307.74
其他应收款	七、5	400,000.00	597,923.00	应付利息	七、17	17,960.00	20,933.33
存货	七、6	4,142,604.99	2,078,486.45	应付股利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七、18	1,296,611.80	1,338,486.40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0,506,354.14	7,989,770.56	流动负债合计		16,949,400.55	19,249,991.57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投资性房地产	七、7	1,379,751.30	442,965.01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	七、8	12,079,731.71	13,512,047.87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递延收益			
工程物资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其他非流动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油气资产				负债合计		16,949,400.55	19,249,991.57
无形资产	七、9	2,865,449.83	2,932,740.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19	8,000,000.00	5,000,000.00
商誉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其中：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0	79,160.27	132,977.41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本公积	七、20	2,006,859.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21		125,712.58
				未分配利润	七、22	-45,812.40	634,796.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404,093.11	17,020,730.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61,046.70	5,760,509.47
资产总计		26,910,447.25	25,010,501.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910,447.25	25,010,501.04

法定代表人：伍克军

伍克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守玉

3

王守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守玉

王守玉



利润表

2015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七、23	17,302,339.36	9,072,319.95
减：营业成本	七、23	12,806,816.25	6,850,004.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24	58,022.58	5,593.48
销售费用	七、25	203,006.49	260,576.87
管理费用	七、26	2,041,993.57	1,020,667.31
财务费用	七、27	696,993.85	676,634.57
资产减值损失	七、28	-121,085.80	61,309.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16,592.42	197,533.65
加：营业外收入	七、29		112,948.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七、30	11,294.67	160.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05,297.75	310,320.80
减：所得税费用	七、31	404,760.52	79,171.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0,537.23	231,149.5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00,537.23	231,149.5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34	0.19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34	0.19	0.05

法定代表人：伍克军

伍克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守玉

王守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守玉

王守玉



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88,135.10	4,573,964.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2	3,676,365.17	1,867,498.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64,500.27	6,441,462.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61,602.84	2,187,694.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6,839.83	889,091.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7,180.67	158,322.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2	3,238,933.66	2,448,582.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24,557.00	5,683,69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0,056.73	757,771.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000.00	566,3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00.00	566,3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00.00	-566,3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0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4,712.70	672,668.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94,712.70	10,172,668.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5,287.30	-172,668.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33	24,720.78	5,917.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33	133,951.35	24,720.78

法定代表人：伍克军

伍克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守玉

5

王守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守玉

王守玉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项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25,712.58	634,796.89		5,760,509.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125,712.58	634,796.89		5,760,509.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2,006,859.10				-125,712.58	-680,609.29		4,200,537.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0,537.23		1,200,537.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06,859.10				-125,712.58	-1,881,146.5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 其他			2,006,859.10				-125,712.58	-1,881,146.52		
五、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		2,006,859.10					-45,812.40		9,961,046.70

法定代表人：伍克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守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守玉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15年度

会企04表

单位: 人民币元

制单位: 安徽元极置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02,597.62	426,762.3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102,597.62	426,762.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114.96	208,034.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1,149.5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3,114.96	-23,114.9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1. 其他								
五、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125,712.58	634,796.89

法定代表人: 伍克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守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守玉

2016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系由伍克军、伍克建和孙照满于 2006 年 10 月 23 日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 公司原名为芜湖中源赛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取得了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9134020079505241XA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位于芜湖市芜湖县湾沚镇芜湖机械工业园外环路 269 号。公司法定代表人为伍克军。

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 其中: 伍克军出资人民币 225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45%; 伍克建出资人民币 15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30%; 孙照满出资人民币 125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25%。2006 年 10 月 11 日, 芜湖恒盛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出资进行了审验, 并出具了芜恒会验字(2006)205 号验资报告, 确认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出资 500 万元, 出资方式为货币。

公司成立时, 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总额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伍克军	225.00	45.00	225.00	45.00	货币
2	伍克建	150.00	30.00	150.00	30.00	货币
3	孙照满	125.00	25.00	125.00	25.00	货币
合 计		500.00	100.00	500.00	100.00	

2008 年 4 月 26 日经股东会决议, 同意伍克建将 50 万元股权转让给伍克军, 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500 万元。受让后, 伍克军、伍克建、孙照满出资分别为 275 万元、100 万元、125 万元, 分别占公司股权的 55%、20%、25%, 同时股东会决议同意就本次股权转让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并在原经营范围中增加: 塑钢型材制造、加工、销售; 塑料镀膜、加工销售。公司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40221000005441。

股权变更完成后,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伍克军	275.00	55.00	货币
孙照满	125.00	25.00	货币
伍克建	100.00	20.00	货币
合 计	500.00	100.00	--

2009年2月5日经股东会决议，公司名称由“芜湖中源赛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芜湖中源赛特管材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PVC型材、管材，PPR、PE管材生产、销售。芜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09年2月5日予以核准，出具了（芜工商）登记名预核变字【2009】第74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2009年2月5日，公司就上述变更事宜向芜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提出公司变更登记申请，2009年2月10日芜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年3月31日经股东会决议，公司名称由“芜湖中源赛特管材有限公司”变更为“芜湖中源赛特管业有限公司”，芜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芜工商）登记名预核变字【2009】第674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名称由“芜湖中源赛特管材有限公司”变更为“芜湖中源赛特管业有限公司”。公司就上述变更事宜向芜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提出公司变更登记申请，芜湖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同意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年6月12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孙照满将125万元股权转让给伍克军，伍克建将其持有的100万元股权转让给黄军，至此公司注册资本仍为500万元。其中：伍克军、黄军分别出资400万元、100万元，各占公司股权80%、20%。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伍克军	400.00	80.00	货币
黄军	100.00	20.00	货币
合 计	500.00	100.00	--

2015年7月2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同意对公司增加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股东伍克军认缴增资240万元，股东黄军认缴增资6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800万元，同时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及股东出资的内容进行修改。

2015年8月1日，芜湖振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芜振会验字[2015]第94号）。经芜湖振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截至2015年7月31

日止，公司已经收到股东伍克军、黄军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300 万元，股东均以货币出资，其中伍克军缴纳 240 万元，黄军缴纳 60 万元。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伍克军	640.00	80.00	货币
2	黄军	160.00	20.00	货币
合 计		800.00	100.00	--

2015 年 9 月 21 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以芜湖中源赛特管业有限公司经审计的 2015 年 7 月 31 日净资产 10,006,859.10 元，按 1.25086:1 的比例折成 8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10 月 15 日，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股改进行审验并出具立信中联验字（2015）VII-0026 号验资报告。

2、公司经营范围及行业性质

公司经营范围：PVC 管材、PE 管材、MPP 管材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29--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2922--塑料板、管、型材制造”。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他项目均按历史成本计量。如果资产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以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之日起三个月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作为确定现金等价物的标准。

（五）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金融资产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

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通常采用实际利率法与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1) 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7) 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六)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50万元（含5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往来款、员工项目备用金及保证金、押金组合	相同性质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往来款、员工项目备用金及保证金、押金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含2年）	10.00	10.00
2—3年（含3年）	20.00	20.00
3—4年（含4年）	50.00	50.00
4—5年（含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充分的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七)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产成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A. 库存商品（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B.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C.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D.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②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A.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B.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C.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

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进行实地盘点。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八）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四、（九）、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

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一）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

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二）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

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五）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六） 收入

1、一般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商品销售是指公司销售的管材、原材和辅件，该类产品销售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商品已发出并经客户签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无退货的可能，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 政府补助

1、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十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能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对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

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3、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十九） 经营租赁

本公司租赁均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关于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应税成本的差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不存在相关税收优惠。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人民币	70,333.79	23,207.94
银行存款：		
人民币	63,617.56	1,512.84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合计	133,951.35	24,720.7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说明：(1)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中无被冻结款项，亦不存在使用受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2) 公司期末无外币银行存款和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16,732.77	
合 计	1,116,732.77	

(2) 应收票据增减变动情况

期间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贴现	背书转让	到期收款	小计
2015 年度	12,656,739.54		11,540,006.77		11,540,006.77

(3)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本公司无已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4,571,879.79	100.00	316,641.09	6.93
关联方往来款、员工项目备用金及保证金、押金组合				
组合小计	4,571,879.79	100.00	316,641.09	6.9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571,879.79	100.00	316,641.09	6.93

续上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5,106,382.00	100.00	437,726.89	8.57
关联方往来款、员工项目备用金及保证金、押金组合				
组合小计	5,106,382.00	100.00	437,726.89	8.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106,382.00	100.00	437,726.89	8.57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810,937.76	61.48	140,546.89
1—2 年	1,760,942.03	38.52	176,094.20
合计	4,571,879.79	100.00	316,641.09

续上表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706,654.80	72.59	185,332.74
1—2 年	275,512.92	5.40	27,551.29
2—3 年	1,124,214.28	22.01	224,842.86
合计	5,106,382.00	100.00	437,726.89

(3)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芜湖易升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6,681.37	1 年以内	销售商品	24.21
弋江区江山塑胶经营部	非关联方	201,886.12	1 年以内	销售商品	17.78
		610,797.17	1-2 年		
芜湖县叶春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3,015.73	1 年以内	销售商品	9.69
弋江区鑫盛五金批发部	非关联方	355,140.16	1 年以内	销售商品	7.77
芜湖华强通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3,241.00	1 年以内	销售商品	4.88
合计		2,940,761.55			64.33

(4)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应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4、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57,826.33	100.00	619,685.22	99.95
1—2 年				
2—3 年			300.00	0.05
合计	457,826.33	100.00	619,985.22	100.00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账款主要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芜湖格通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9,826.33	1 年以内	材料未交付
绍兴市四维塑胶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000.00	1 年以内	货物未交付
合计		457,826.33		

(3)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预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关联方往来款、员工项目备用金及保证金、押金组合	400,000.00	100.00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00,000.00	100.00		

续上表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关联方往来款、员工项目备用金及保证金、押金组合	597,923.00	100.00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97,923.00	100.00		

(2) 期末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中主要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仲利国际贸易 (上海)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保证金	50.00
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担保保证金	50.00
合计		400,000.00			100.00

(5)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其他应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6、存货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06,690.68		1,606,690.68	3,518,010.47		3,518,010.47
产成品	471,795.77		471,795.77	624,594.52		624,594.52
合计	2,078,486.45		2,078,486.45	4,142,604.99		4,142,604.99

7、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16,577.30	1,186,822.70		1,703,400.00
其中: 房屋建筑物	516,577.30	1,186,822.70		1,703,40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73,612.29	250,036.41		323,648.70
其中: 房屋建筑物	73,612.29	250,036.41		323,648.70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442,965.01			1,379,751.30
其中: 房屋建筑物	442,965.01			1,379,751.3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 房屋建筑物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442,965.01			1,379,751.30
其中: 房屋建筑物	442,965.01			1,379,751.30

(2) 投资性房地产系公司出租的厂房。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7,586,079.86	845,316.66	1,186,822.70	17,244,573.82
其中：房屋建筑物	9,509,245.20	230,400.00	1,186,822.70	8,552,822.50
机器设备	7,719,381.46	400,158.53		8,119,539.99
电子设备	86,828.20	137,736.76		224,564.96
办公及其他设备	270,625.00	77,021.37		347,646.37
二、累计折旧合计：	4,074,031.99	1,340,846.53	250,036.41	5,164,842.11
其中：房屋建筑物	2,521,862.69	482,610.60	250,036.41	2,754,436.88
机器设备	1,473,323.99	752,797.53		2,226,121.52
电子设备	55,850.61	35,329.90		91,180.51
办公及其他设备	22,994.70	70,108.50		93,103.2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512,047.87			12,079,731.71
其中：房屋建筑物	6,987,382.51			5,798,385.62
机器设备	6,246,057.47			5,893,418.47
电子设备	30,977.59			133,384.45
办公及其他设备	247,630.30			254,543.17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512,047.87			12,079,731.71
其中：房屋建筑物	6,987,382.51			5,798,385.62
机器设备	6,246,057.47			5,893,418.47
电子设备	30,977.59			133,384.45
办公及其他设备	247,630.30			254,543.17

(2) 报告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报告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4) 报告期末除租出的房屋建筑物在投资性房地产列示外，无其他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报告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6) 报告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1 号仓库边简易库房	102,060.00	临时用房
5 号厂房边简易库房	161,924.96	临时用房
1 号厂房边简易库房	224,016.00	临时用房
门卫	3,357.35	配套用房，尚未申请
配电房	3,100.06	配套用房，尚未申请
浴室	3,100.06	配套用房，尚未申请
厕所	3,575.06	配套用房，尚未申请
合计	501,133.49	

(7) 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①根据公司 2014 年 5 月 12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支行签订的最高额抵押合同（S 流字 2014035-2），最高额抵押项目下担保责任的最高限额为 1,200.00 万元。2014 年 5 月 12 日至 2017 年 5 月 11 日期间公司房屋建筑物已抵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支行，抵押物清单如下：

项目	房屋产权证号	原值	净值
3 号生产车间 ^{注1}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010 号	2,582,886.50	2,092,137.91
5 号厂房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529 号	974,048.00	696,444.20
1 号仓库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528 号	443,520.00	304,827.60
2 号仓库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527 号	230,400.00	158,352.00
1 号成品仓库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526 号	230,400.00	158,352.00
1 号厂房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525 号	2,324,784.00	1,441,366.08
2 号厂房	房地权证芜县字第 2012000524 号	2,324,784.00	1,441,366.08
合计		9,110,822.50	6,292,845.87

注 1: 3 号生产车间原值 2,582,886.50 元包括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部分原值 1,703,400.00 元。

②本公司向芜湖泰寿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200 万元，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此笔贷款提供担保，本公司以部分设备为该笔贷款担保提供反担保。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原值	3,364,520.00			3,364,520.00
土地使用权	3,364,520.00			3,364,520.00
二、累计摊销额	431,779.81	67,290.36		499,070.17
土地使用权	431,779.81	67,290.36		499,070.17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土地使用权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32,740.19			2,865,449.83
土地使用权	2,932,740.19			2,865,449.83

(2) 公司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一并抵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支行，详见“附注七、8 (7) 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10、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弥补亏损		23,545.68
资产减值准备	79,160.27	109,431.73
小计	79,160.27	132,977.41

(2)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弥补亏损		94,182.71
资产减值准备	316,641.09	437,726.89
小计	316,641.09	531,909.60

11、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37,726.89		121,085.80		316,641.09

1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000,000.00	
抵押借款	8,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抵押物（注）
中国建设银行芜湖支行	8,000,000.00		8,000,000.00
合 计	8,000,000.00		8,000,000.00

注：抵押物详见“附注七、8（7）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保证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余额	担保人
芜湖泰寿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芜湖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合 计	2,000,000.00	

(3) 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和利息。

1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420,129.48	4,571,272.68
1-2 年	370,593.37	44,515.42
2-3 年	19,812.50	1,636,686.00

3 年以上	252,170.00	
合计	4,062,705.35	6,252,474.10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安徽海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749,10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仲利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7,50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潍坊宏海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00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溧阳市庆福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2,500.00	1 年以内	材料款
溧阳市国华化工经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2,920.00	3 年以上	材料款
合计		2,757,020.00		

(3)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应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14、预收账款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6,145.00	600,190.00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主要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芜湖市海浪型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企业	15,710.00	1 年以内	货款
茆军	非关联个人	435.00	1 年以内	货款
合 计		16,145.00		

(3)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无预收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1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短期薪酬	279,600.00	1,102,441.33	1,306,448.95	75,592.3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825.91	39,825.91	
合计	279,600.00	1,142,267.24	1,346,274.86	75,592.3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9,600.00	1,073,276.42	1,277,284.04	75,592.38
职工福利费		15,295.04	15,295.04	
社会保险费		13,869.87	13,869.8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325.72	12,325.72	
工伤保险费		772.72	772.72	
生育保险费		771.43	771.43	
合计	279,600.00	1,102,441.33	1,306,448.95	75,592.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36,980.78	36,980.78	
失业保险费		2,845.13	2,845.13	
合计		39,825.91	39,825.91	

16、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668,950.80	361,970.63
土地使用税	419,599.34	179,278.94
房产税	312,740.99	198,364.72
增值税	29,906.83	12,048.83
城建税	16,607.97	660.94
教育费附加	9,964.79	396.56
营业税	7,865.40	1,170.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6,643.19	264.38
水利基金	3,736.86	2,836.09

印花税	3,234.61	1,316.65
个人所得税	1,135.24	
合计	1,480,386.02	758,307.74

注：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公司已缴清上述税款，不存在应缴未缴税款。

17、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960.00	20,933.33

注：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未付利息。

18、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96,611.80	1,338,486.40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芜湖县财政局	非关联方	1,200,000.00	1 年以内	暂借款
伍克军	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暂借款
夏琳	非关联方	34,352.00	1 年以内	仓库租金
芜湖天叶农资公司	非关联方	7,800.00	1 年以内	仓库租金
祥和建材经营部	非关联方	2,652.00	1 年以内	仓库租金
合计		1,294,804.00		

(3)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款项性质
伍克军	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暂借款
合计		50,000.00		

(4)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19、股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伍克军	4,000,000.00	80.00	2,400,000.00		6,400,000.00	80.00
黄军	1,000,000.00	20.00	600,000.00		1,600,000.00	2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3,000,000.00		8,000,000.00	100.00

说明：2015年7月21日，全体股东同意对公司增加注册资本300万元，芜湖振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5年8月1日出具了芜振会验字[2015]第94号《验资报告》。2015年9月21日，经股东会决议同意，全体股东以芜湖中源赛特管业有限公司经审计的2015年7月31日净资产10,006,859.10元，按1.25086:1的比例折成8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0月-15日，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股改进行审验并出具立信中联验字（2015）VII-0026号验资报告。

20、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公积		2,006,859.10		2,006,859.10

说明：本期资本公积增加系全体股东以经审计的2015年7月31日净资产10,006,859.10元，按1.25086:1的比例折成8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高于股本部分2,006,859.10元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所致。

21、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5,712.58		125,712.58	

注：本期法定盈余公积减少125,712.58元，系公司以净资产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所致。

22、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年初余额	634,796.89	426,762.30

本年增加额	1,200,537.23	231,149.55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200,537.23	231,149.55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1,881,146.52	23,114.96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23,114.96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1,881,146.52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45,812.40	634,796.89

注：本期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1,881,146.52 元，系公司以经审计的 2015 年 7 月 31 日净资产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7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余额 1,881,146.52 元转入资本公积所致。

23、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2,668,065.85	8,013,482.38
其他业务收入	4,634,273.51	1,058,837.57
合计	17,302,339.36	9,072,319.95

续上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8,697,741.67	5,823,840.93
其他业务成本	4,109,074.58	1,026,163.57
合计	12,806,816.25	6,850,004.50

注：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系公司出售材料、辅件收入。

(2) 主营业务（分类别）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民用建筑类	4,120,067.54	3,569,745.32	3,606,907.47	2,850,983.28

PVC 管材				
市政建筑类 PVC 管材	8,547,998.31	5,127,996.35	4,167,600.54	2,779,132.36
民用建筑类 PVC 型材			238,974.37	193,725.29
合计	12,668,065.85	8,697,741.67	8,013,482.38	5,823,840.93

(3) 2015 年度内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芜湖易升塑业有限公司	1,806,080.96	10.44
芜湖天康机电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1,107,189.93	6.40
芜湖航天特种电缆厂	1,004,136.78	5.80
芜湖县叶春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685,017.40	3.96
芜湖市佳诚商贸有限公司	537,122.00	3.10
合计	5,139,547.07	29.70

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663.59	2,211.74
教育费附加	15,398.17	1,327.0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265.42	884.70
营业税	6,695.4	1,170.00
合计	58,022.58	5,593.48

25、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2,393.00	157,007.40
差旅费	45,673.45	98,614.43
折旧费	4,940.04	4,955.04

合计	203,006.49	260,576.87
----	------------	------------

26、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8,013.00	314,105.39
土地使用税	240,320.40	240,320.40
折旧费	197,798.20	117,491.60
研发费用	179,016.46	52,212.53
办公费用	131,178.76	55,043.92
房产税	114,376.27	114,414.24
无形资产摊销	67,290.36	61,682.83
中介服务费	782,641.50	
其他	28,898.77	41,897.58
其他税费	16,335.85	7,990.42
招待费用	6,124.00	15,508.40
合计	2,041,993.57	1,020,667.31

27、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91,739.37	674,623.77
减：利息收入	20,948.63	24,809.53
手续费及其他	26,203.11	26,820.33
合计	696,993.85	676,634.57

28、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21,085.80	61,309.57

29、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2,543.00
税控系统技术维护费抵减		405.00
合计		112,948.00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产业扶持基金		112,543.00	来源于安徽新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税中心

30、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收滞纳金及其他	11,294.67	160.85

3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50,943.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817.14	79,171.25
合计	404,760.52	79,171.2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润总额	1,605,297.75	310,320.8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1,324.44	77,580.2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3,436.08	1,591.05
所得税费用	404,760.52	79,171.25

32、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3,509,808.54	1,718,040.47
营业外收入		112,948.0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0,948.63	24,809.53
其他业务收入	145,608.00	11,700.00
合计	3,676,365.17	1,867,498.0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301,304.77	2,185,144.95
销售费用	45,673.45	98,614.43
管理费用	880,650.77	164,662.43
营业外支出	11,294.67	160.85
合计	3,238,933.66	2,448,582.66

3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00,537.23	231,149.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1,085.80	61,309.57
固定资产折旧	1,340,846.53	790,619.30
无形资产摊销	67,290.36	67,290.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691,739.37	676,634.57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53,817.14	79,171.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064,118.54	324,807.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169,068.28	-250,363.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1,160,014.74	-1,222,846.6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0,056.73	757,771.5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经营活动		
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	12,656,739.54	7,097,63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	9,276,446.07	3,958,080.00
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	2,263,560.70	3,139,550.00
3.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3,951.35	24,720.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720.78	5,917.6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230.57	18,803.1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3,951.35	24,720.78
其中：库存现金	70,333.79	23,207.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3,617.56	1,512.84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951.35	24,720.78

34、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2,94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因不可抗力，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294.67	-160.85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1,294.67	112,787.15
所得税影响额		28,196.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1,294.67	84,590.36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的规定执行。

(2) 2015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7%	0.19	0.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92%	0.19	0.19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公司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对本公司投资额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伍克军	6,400,000.00	80.00	80.00
黄军	1,600,000.00	20.00	20.00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无。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公司情况

无。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黄承	股东近亲属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无。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方资金往来

①关联方借出

关联方	借出金额	借出时间	还入时间	说明
黄承	636,000.00	2015/10/23	2015/11/27	

②关联方借入

关联方	借支金额	借入时间	还款时间	说明
黄军	180,000.00	2014/6/5	2015/1/14	
伍克军	48,911.40	2014/8/6	2015/1/28	
伍克军	114,688.60	2014/9/3	2015/1/28	
伍克军	169,700.00	2014/9/3	2015/2/3	
伍克军	21,011.40	2014/9/3	2015/6/19	
伍克军	193,178.73	2014/10/20	2015/6/19	
伍克军	283,071.27	2014/10/20	2015/9/25	
黄军	54,300.00	2014/11/4	2015/4/3	
黄军	147,000.00	2014/11/9	2015/4/3	
伍克军	143,500.00	2015/7/24	2015/8/5	
伍克军	214,026.24	2015/9/10	2015/11/25	
黄军	43,000.00	2015/9/30	2015/11/26	
黄军	50,000.00	2015/10/29	2015/11/30	
黄军	11,000.00	2015/12/19	2015/12/23	
伍克军	14,971.58	2015/11/30	2015/11/25	
伍克军	100,000.00	2015/11/05	2015/12/31	
伍克军	50,000.00	2015/12/31	2016/3/31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黄承		66,000.00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黄军		381,300.00
其他应付款	伍克军	50,000.00	830,561.40

九、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需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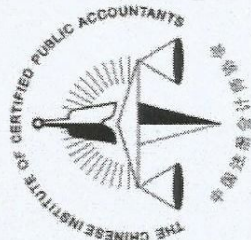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批准报出。





潘朝阳
 姓名: 潘朝阳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3-10-23
 Working unit: 江苏众天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Identity card No.: 14242773102363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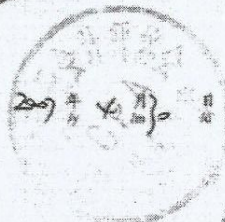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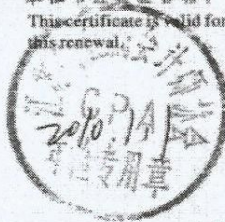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200000600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2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 年 3 月 30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 日
M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编号: 320000000007
已通过2016年检验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江苏天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09月0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09月09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姓名: 冯贵宝
 Full name: 冯
 性别: 男
 Sex: 1979-10-12
 出生日期: 1979-10-12
 Date of birth: 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安徽新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42623197910127916
 Identity card No.: 3426231979101279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42623197910127916
 No. of Certificate: 3426231979101279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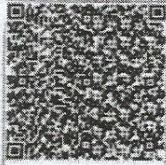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二〇一四年十月
 Date of Issuance: 2014.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汤贵宝(340301710007)
您已通过2015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月 日 日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汤贵宝(340301710007)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月 日 日

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transfer to the transferee



同意转入

Agree to transfer to the transferee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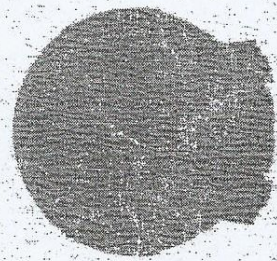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必须按照《注册会计师法》的规定，取得注册会计师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在执业过程中，应当遵守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并接受注册会计师协会的监督管理。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并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quit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vocat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仅限于出具报告使用

主任会计师:李金才

办公场所: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975号金融贸易中心
南区1栋1门5017室-1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2010023

注册资本(出资额):壹仟零叁拾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津财会(2013)26号

批准设立日期: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四日

证书序号: NO 019225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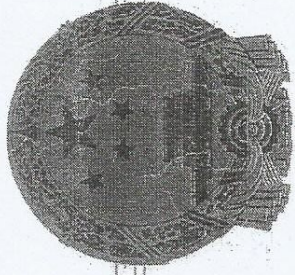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天津市财政局

二〇一五年二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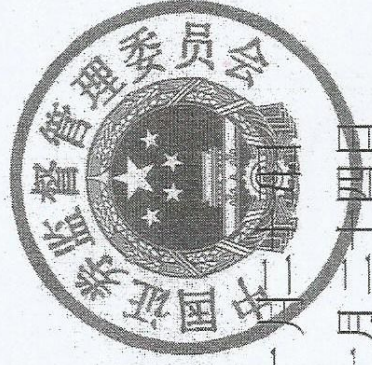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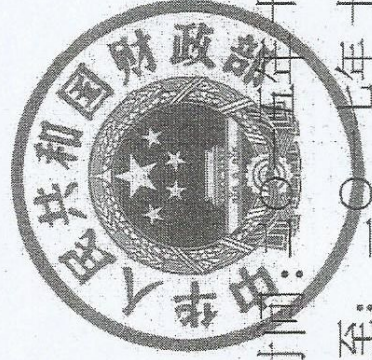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7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李金才



证书号: 46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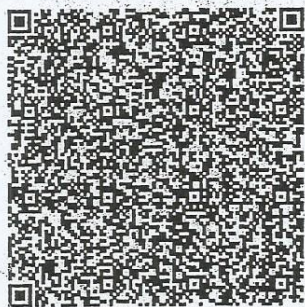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副本)

注册号 120116000196660

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975号金融贸易中心
 南区1栋1门5017室-11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金才
 成立日期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31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相关的报告; 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



登记机关



2015 年 02 月 08 日